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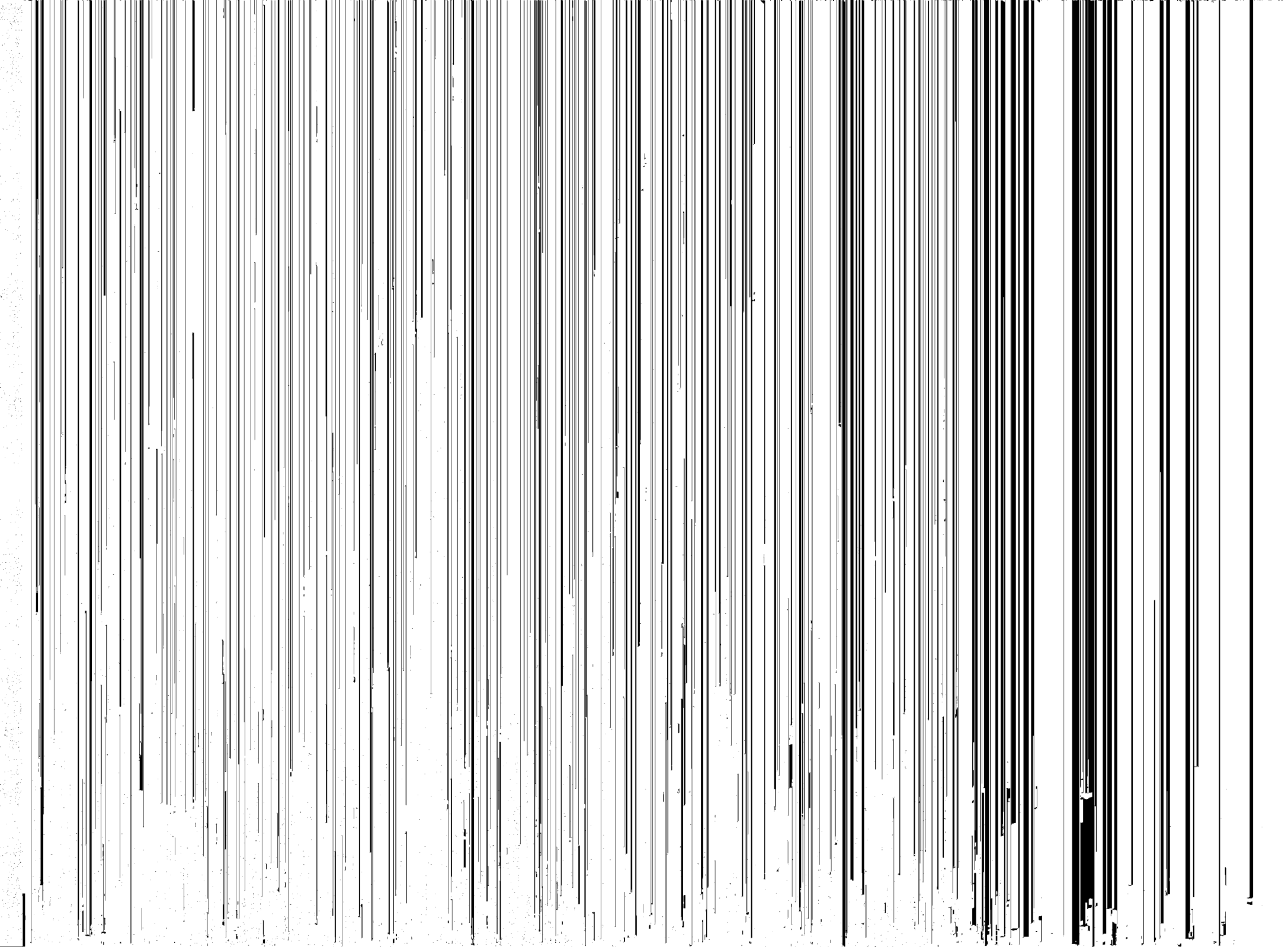
年以月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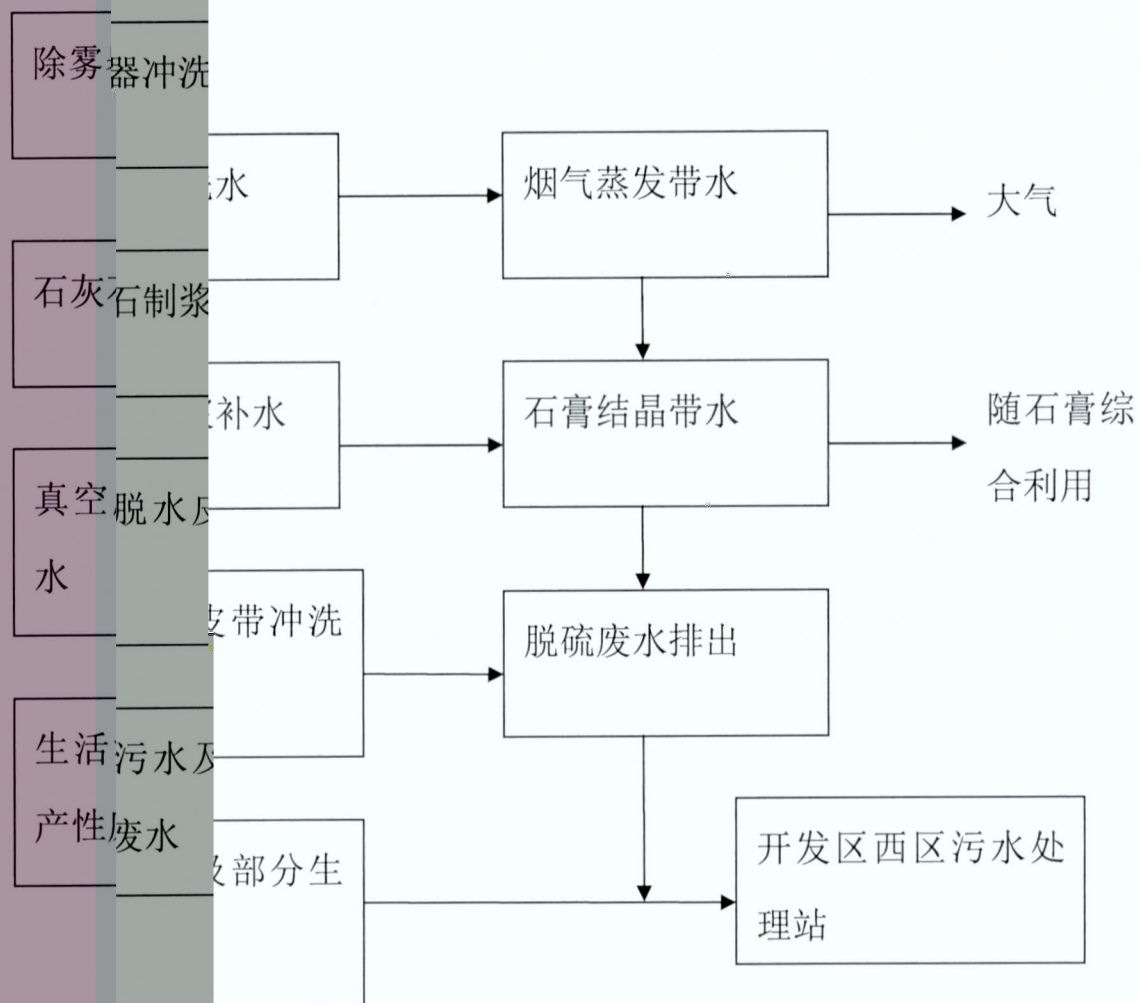
廣州恒運企業



廣州恒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恒運企業





塔)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布设及监测频次见表1。

原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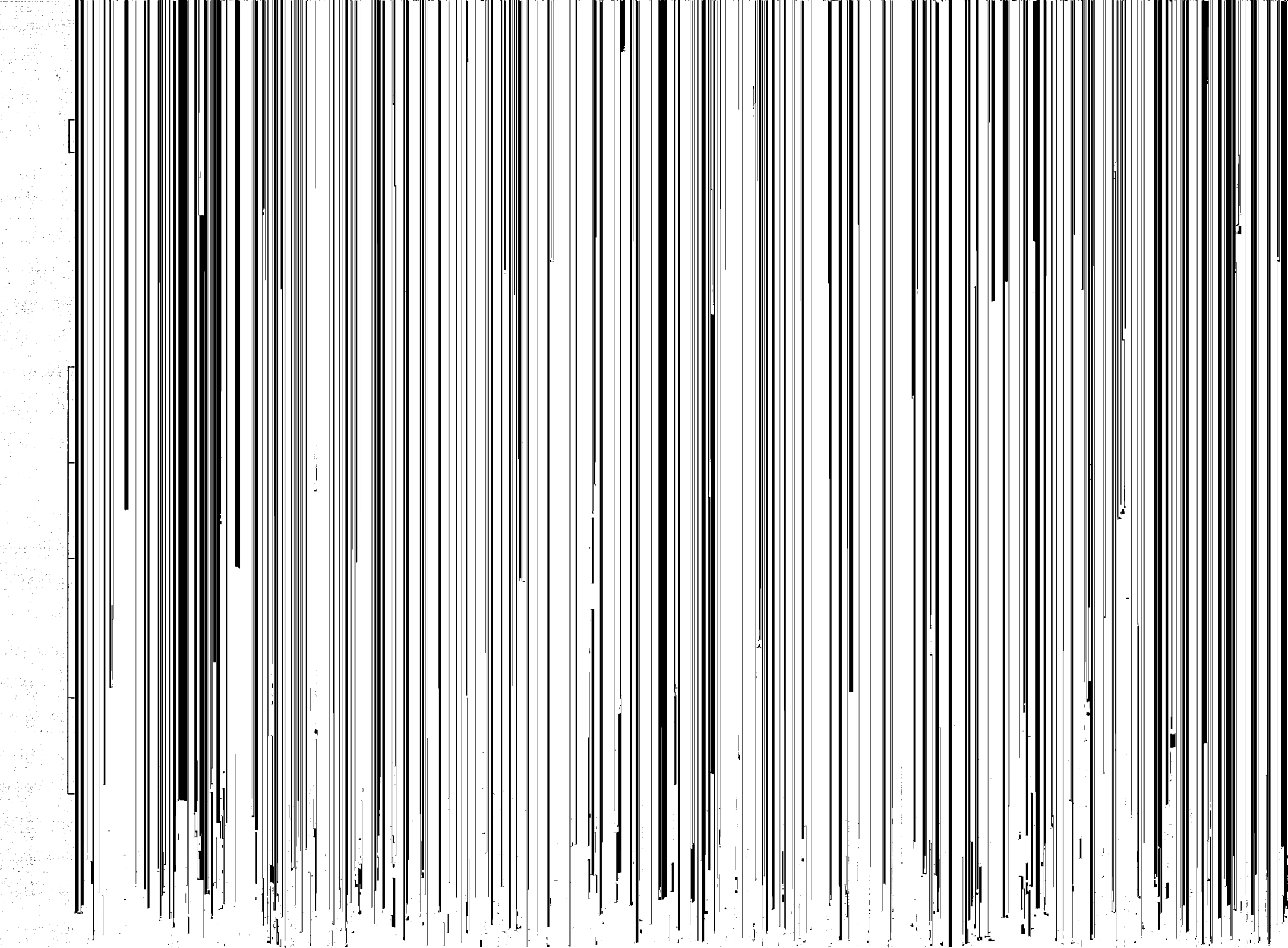
排放口

废气

表1 全厂污染源点位布设

非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烟囱入口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流量、烟气温度、烟气压力、烟气含湿量、氧量	自动监测①	全天连续监测	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期间采用，详见表2
烟囱出口	烟气林格曼黑度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非连续观测30分钟
烟囱入口	汞及其化合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烟囱入口	氨（氨气）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锅炉入炉煤	燃料硫分和挥发分	手工监测	每天一次	
烟囱入口	砷、钒、铬、铅、镉、镍、二噁英、氯化氢、硫化氢、臭气浓度、一氧化碳	手工监测	每半年一次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DA001	烟囱入口	CEMS 比对试验	手工监测	每月
废水	DW003	厂界废水集中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COD、石油类、氨氮 (NH ₃ -N)、氟化物 (以 F 计)、硫化物、总磷 (以 P 计)、溶解性总固体、挥发酚、流量	手工监测	每月
	DW005	脱硫废水	PH值、总砷、总铅、总汞、总镉	手工监测	每月
厂界噪声	声-01	厂界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每月
无组织排放	声-01	厂界	总悬浮颗粒物 (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 100 μm 以下)	手工监测	每月
	声-01	厂界	氨 (氨气)	手工监测	每月
	声-01	厂界	臭气浓度	手工监测	每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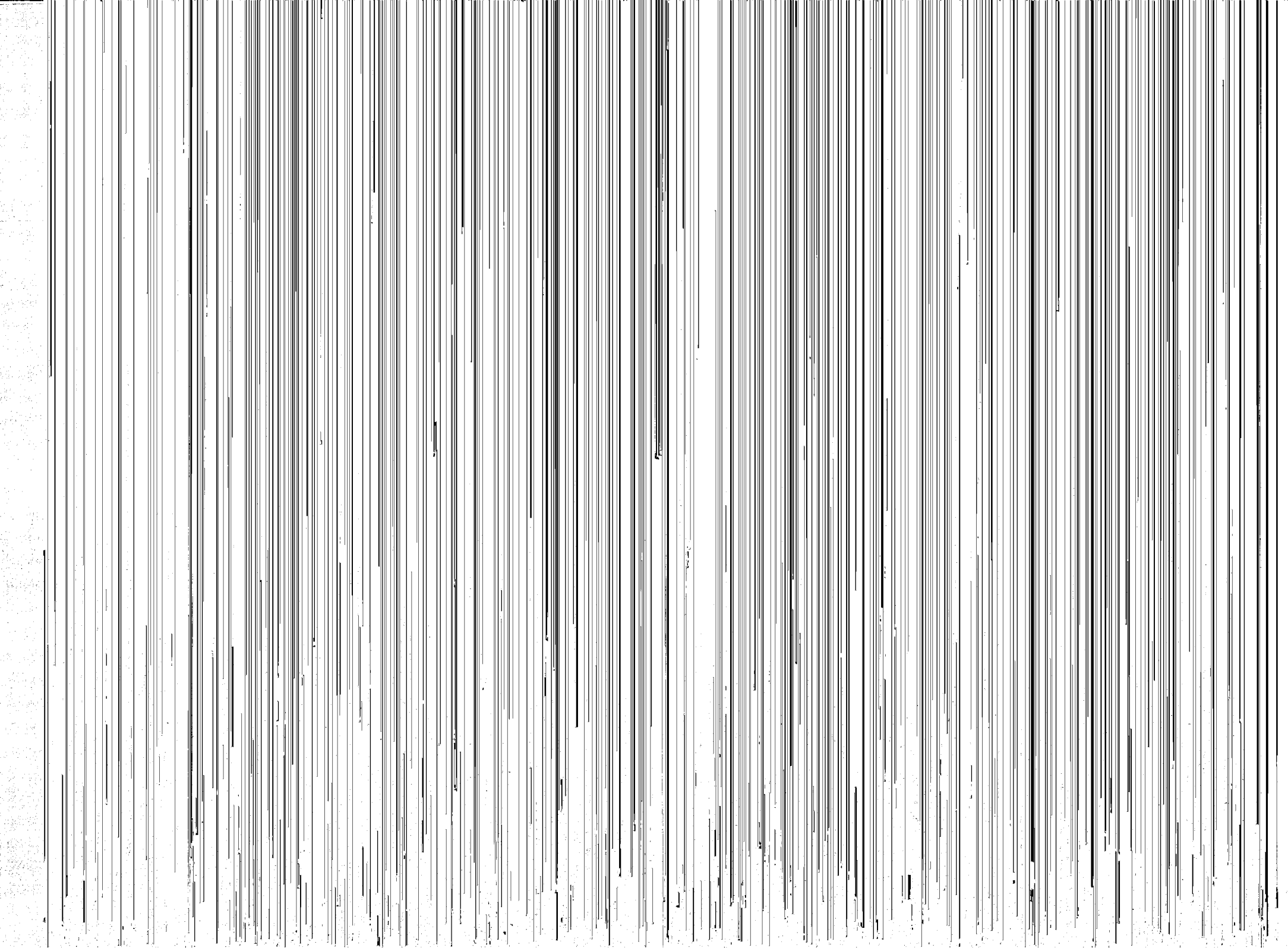
4	水质 氨氮的分光光度法	GB 7479-87	0.025 mg/L
5	水质 铜的测定 吡啶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 mg/L
6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 11891-89	0.005 mg/L
7	水质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 17020-91	0.001 mg/L
8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11896-89	0.005 mg/L
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2,6-二甲基苯酚分光光度法	GB 8466-87	0.01 mg/L
10	水质 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4-89	5 mg/L

11		流量	河流流量 GB/T 50179-
12		总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二乙 分光光度法
13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 HJ597
14		总铅	水质 铜、锌、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15		总镉	
16		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 -1, 4-苯二胺滴定
17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 GB/T 13
18	废气	汞及其化合 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工的 光度法（暂行
19		氨（有组织氨	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illegible]

23	
24	
25	
26	
27	

				Co+C _u +Mn+N i 计) 1.0 mg/m ³
《 及F》	离	谱仪(ICS-1000)	YQ-116	0.216 mg/kg
法》		PH 计		5-9
法》	电	率(B SA224S)	YQ-020-05	0.01%
法》	原	分光光度计 (PF52)		0.002mg/kg
分光法	YQ	01		0.04 mg/kg
法》	原	分光光度计(Z-2000)		5 ng/kg
分光光度		YQ-001		5 ng/kg
				5 ng/kg



1000
 900
 800
 700
 600
 500
 400
 300
 200
 100
 0
 0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Frequency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8

mg/kg

AWA5688 噪声统计分析仪

FYF-1 型 轻便三杯 风向风速

表 AWA622A 型 声级校准器

管理规划，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
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活动，定期开展实施《环
公司建立了《除尘、脱硫和脱硝运行规程》、
案》等较为完整的管理制度。

安环部、设备管理部设有专职环保管理岗位，维护专业负责污染治理系统和排放情况。各机组按标准建立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对不具备检测资质的项目实施外委服务。

器 有 比 稻 查 的 的 杆

实验室须对报出结果进行有效控制，监测人员应按分析并提交监测结果，质控人员根据质控要求若发现有不符合理质控要求进行有效监测，直至合格并要求现场监测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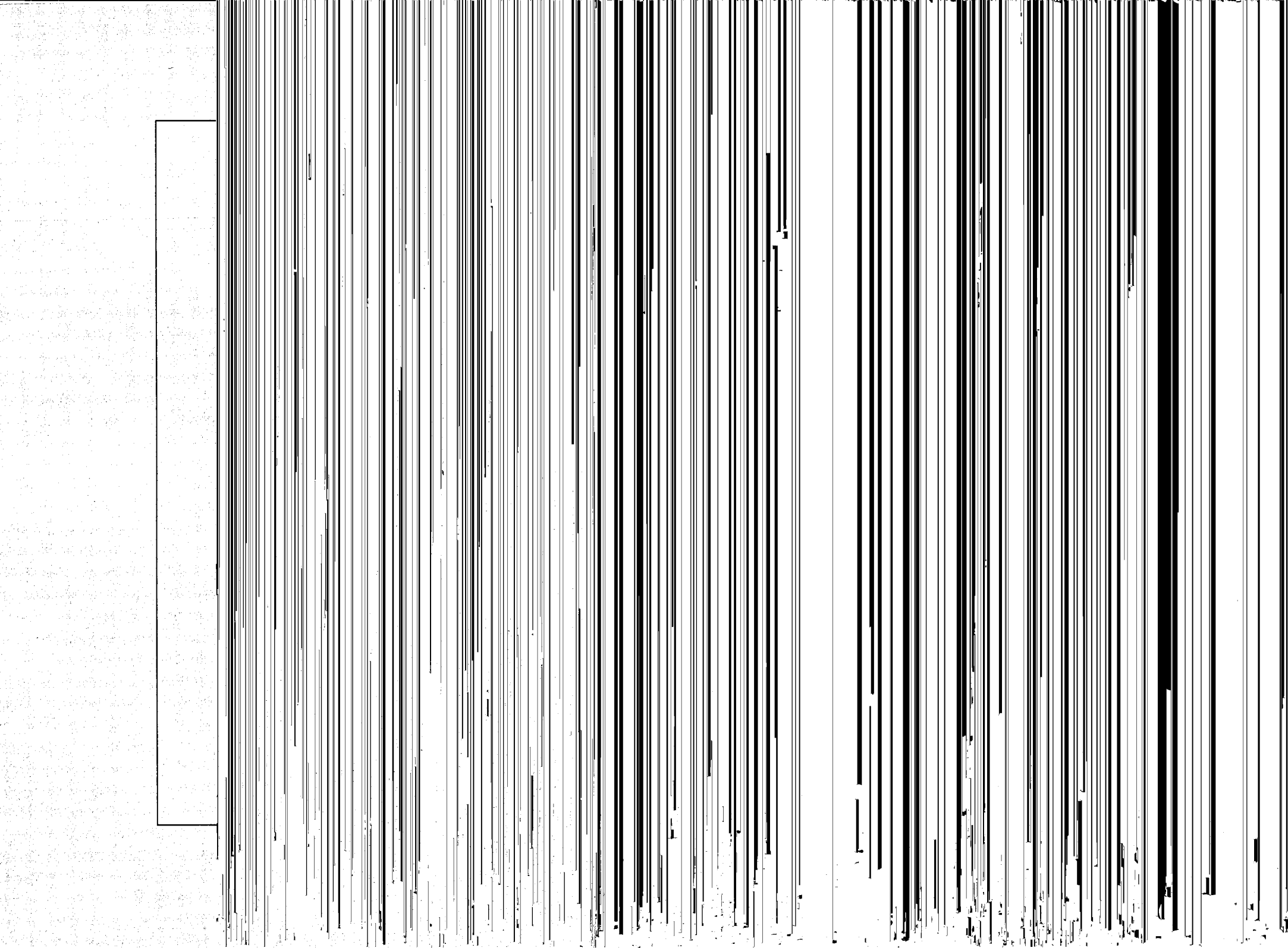
排放

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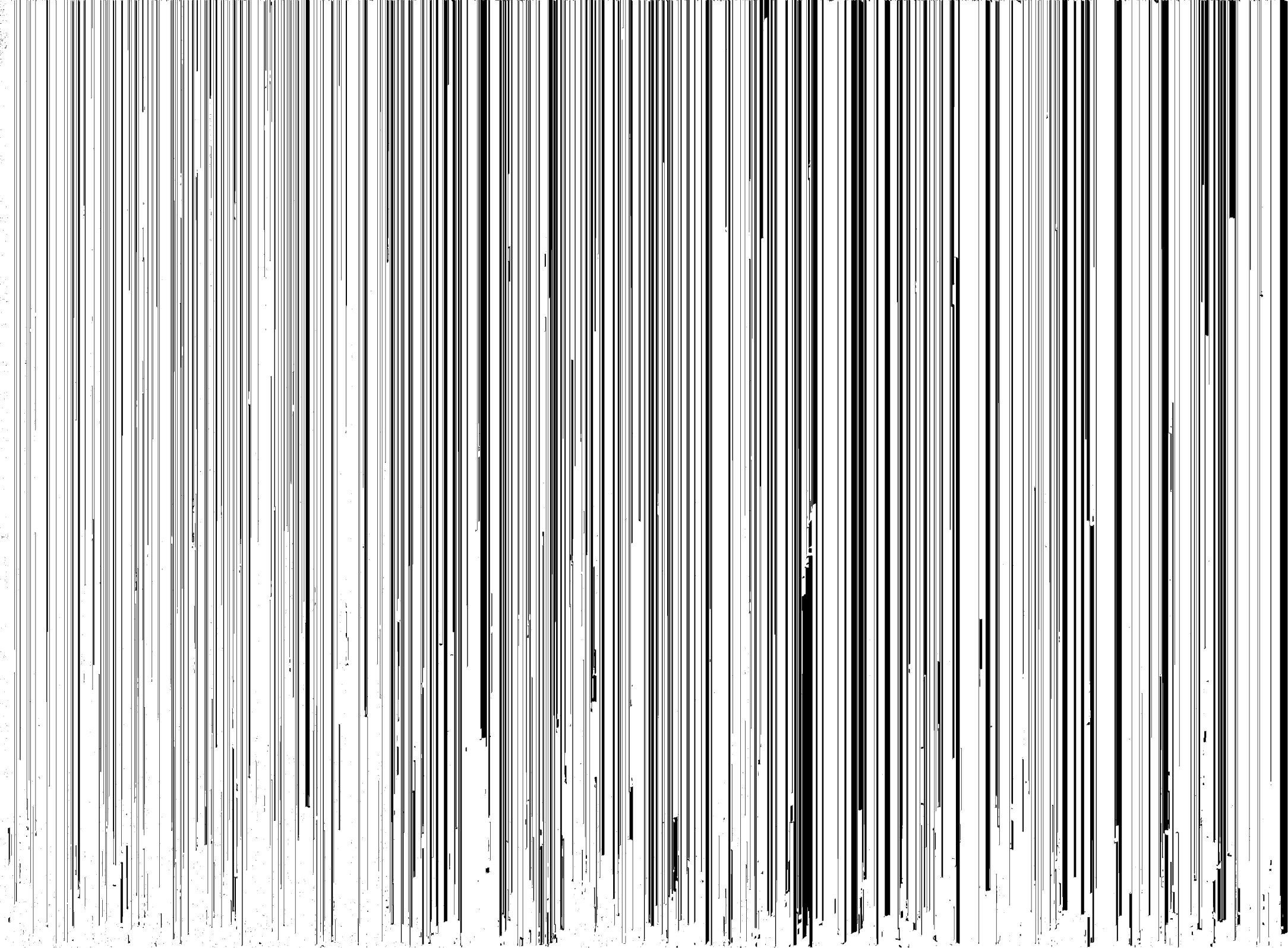
标准限值见表 4。

表 4 各污染因子排放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因子	标准	限值	单位
DA001 烟囱入口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排放限值	5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非排放限值	3	
DA001 烟囱入口	二氧化氮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排放限值	5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非排放限值	5	
DA001 烟囱入口	烟尘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排放限值	5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非排放限值	5	
DA001 烟囱出口	黑度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排放标准	1 级	林格曼黑度
DA001 烟囱入口	烟气其他污染物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排放标准	0.3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675-1993	排放标准	0.6	
DA001 烟囱入口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675-1993	排放标准	—	mg/m ³
DA001 烟囱入口	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675-1993	排放标准	—	mg/m ³



[illegible]



4.2 监测结果的公开方式。

生态环境部“全国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公开系统”
集团公司公众网站。

5、监测方案的实施。

本监测方案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